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为公司2025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续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安永”）为公司2025年度境外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安永华明

1、基本信息

安永华明于1992年9月成立，2012年8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截至2024年末拥有合伙人251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安永华明一直以来注重人才培养，截至2024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逾1700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1500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逾500人。安永华明2023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总收入人民币59.55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55.85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24.38亿元。2023年度A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137家，收费总额人民币

9.05 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华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涵盖北京总所和全部分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安永华明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纪律处分 0 次。1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个人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 1 次，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不影响安永华明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2）安永

安永为一家根据香港法律设立的合伙制事务所，由其合伙人全资拥有。安永为众多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审计、税务和咨询等专业服务，包括制造业、金融业等。安永自成立之日起即为安永全球网络的成员，与安永华明一样是独立的法律实体。

安永根据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注册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此外，安永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批准取得在中国内地临时执行审计业务许可证，并是在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US PCAOB）和日本金融厅（Japanese Financial Services Authority）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安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每年购买职业保险。

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对作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的安永每年进行检查，而在此之前则由香港会计师公会每年对安永进行同类的独立检查。最近三年的执业质量检查并未发现任何对安永的审计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许心巧女士。许心巧女士于 2008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并从事审计相关业务服务，于 2012 年成为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在生物医药、零售消费品等上市审计方面具有丰富经验；从 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签字注册会计师：陆俊先生。陆俊先生于 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加入安永华明，涉及的行业包括医药制造业和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从 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炯先生。张炯先生 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自 199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涉及的行业包括消费、新能源与出行、地产及生命科学与医疗健康；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安永华明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安永华明和安永将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审计费用按照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员服务天数和每个工作人员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员服务天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员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2025 年度具体审计费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和市场

行情等因素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2025年3月25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境内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和《关于续聘2025年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安永华明和安永在审计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业，了解公司及公司所处行业特点、经营环境，了解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实施情况，能够按照审计时间安排及时完成审计工作，在审计过程中保持了独立性和谨慎性，较好地完成了2024年度公司的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工作。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审计委员会提议继续聘任安永华明为公司2025年度境内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任安永为公司2025年度境外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董事会、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根据安永华明及安永历年的审计工作情况及履职能力，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境内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境外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证明文件；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九日